

灵武市白土岗乡人民政府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全面做好白土岗乡政务公开工作。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灵武市白土岗乡办公室联系（地址：灵武市白土岗乡人民政府，电话：0951-4685114，电子邮箱：btgxbgs@163.com）。

一、总体情况

我乡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组织保障落实，工作措施到位，认真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积极、有序、稳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2020年我乡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公开内容、建立和完善各项制度、加强基础性建设工作等方面取得突破进展。本年报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现将我乡2020年度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

（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074 条，其中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 13 条，“三化一满意”平台公开政府信息 739 条，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 1726 条，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 596 条。

(二) 政府开放日。

为加强政务公开，建设阳光、透明、开放、服务型政府，增进政府与群众的沟通联系，充分保障公众知情权、监督权和参与权，提高社会满意度。2020年7月29日，我乡人大主席团组织市、乡两级人大代表、党代表及政协委员60人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对全乡上半年设施农业产业园、养殖基地、长流水村壮大村集体阵地建设、脱贫攻坚、人居环境整治6项重点工作进行视察观摩，每到一处，代表们都是认真查看、详细听取。

观摩结束后，在乡政府三楼会议室召开了座谈会，听取了政府副乡长王敏作2020年上半年政府工作报告；人大主席吴学德作2020年上半年人大主席团工作报告；党委委员吴学军作脱贫攻坚工作汇报。

(三) 依申请公开情况。

全年累计受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0件。

(四) 政府信息管理。

加强政府信息管理，除保密和少数敏感性信息外，最大限度及时、主动公开信息。配备一名政务公开专职人员，在政府网站管理过程中坚持“谁开设、谁管理”的原则，及时公开发布相关文件，及时优化完善开放平台功能，不断提高数据更新频次，公开属性为“主动公开”的文件于发文两周内在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布，发布信息前会进行敏感词检索，最大程度避免公布信息失误。

(五) 平台建设。

政务公开宣传工作方面设置灵武市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通过编制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流程图、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流程图、发放宣传资料、制作电子屏、悬挂宣传横幅等形式把乡政府各职能部门的具体工作职能、服务承诺和办事流程进行展示，在便民服务中心以及各村放置灵武市政府信息公开查阅资料架、设立了咨询展台，对老年证办理、低保救助等居民关心的热点问题，详细解答。

印制了《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宣传彩页 10000 余份，便民服务中心以村民最关心、最关注的便民服务事项清单为重点印制了 500 余份特色宣传彩页并将这些彩页入户时发放到村民手中，摆放到便民服务中心以及各村便民资料架供村民翻阅，多渠道扩大村民知晓范围。

（六）监督管理。

我乡党委、政府对脱贫攻坚、重大建设项目、民生、财政等领域进行政府信息公开。每项政务公开要点都在乡公示栏进行公示，方便群众监督，在市政府门户网站也会相应公开。各村均设立公开栏，对党费收缴、发展党员、党员评星定级等党务工作、低保办理、各项补助、慰问等各项村务工作及粮食直补、财经信息等财务工作及时向群众公开。

我乡进一步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工作职责，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审核、报送、公开等程序，明确政府信息公开接待、办理等要求。乡党委定期组织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检查评议，重点检查制度和职责的落实情况，对不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履行政府信

息公开工作职责的，视情况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目前我乡没有因政务公开造成工作重大失误被追究责任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 制作数量	本年新 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 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主要问题：

一是公开内容需进一步深化。乡政府机关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与群众的需求和诉求还存在一些距离，有关决策、规定、规划、计划、方案的草案公开、听取公众意见方面需要进一步加强。

二是公开信息及形式需进一步完善。未能及时主动公开应公开的信息，主动公开力度还需进一步增强。同时，比较重视通过网站公开政府信息，其他的查阅形式不够丰富。

三是主动公开的意识还不够强。重视程度不够，主动满足群众公开需要的意愿不足、发布信息总量较少。

四是在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服务领域，政策措施通俗化解读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及时准确回应社会关切的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

改进措施：

一是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明确职责分工，完善工作机

制，不断创新工作方式方法，突出重点，注重实效，加强信息报送工作力度，使信息公开业务更加有序、便民、高效，确保广大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二是进一步拓宽信息公开途径，加大宣传力度。通过网络、微信、微博等多种方式加大惠民政策宣传力度，拓宽公开渠道，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使人民群众了解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条例，方便群众知晓。

三是加大工作力度。及时发布和更新依法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确保政府信息及时公开，并认真做好答复。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不断建立健全工作机制，维护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正常秩序。加强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增强工作人员政务公开意识，努力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

四是丰富公开形式。在进一步加强政府网站信息公开专栏建设的同时，增加适合农村和群众的政府信息公开查询点，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完整、详细的资料。

五是建立长效机制。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绩效考评的内容。建立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审查和更新维护、促进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发展，深入、持续、高效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暂无需要报告的事项。